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鍾凱蘋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ooo640912@yahoo.com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276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函文、實施計畫(海報)、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120127618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20127618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20127618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故宮博物院112年度下半年「故宮X龍山寺遊藝思
—學子嗨FUN參訪北部院區」實施計畫，請貴校踴躍申
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故宮博物院112年6月27日台博行字第1120007411
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美感體驗及實踐文化平權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辦理旨
揭實施計畫，提供偏鄉學子參訪故宮北部院區。由國立故
宮博物院提供免費參訪及導覽服務、往返交通接駁、臺中
偏鄉、南投及彰化以南學校之兩天一夜住宿、龍山寺與合
作館所參訪，以及參訪故宮北院當日保險。

三、實施內容：

(一)實施對象：

1、第1階段「友善故宮」：全國高中職以下之教育部認定
偏鄉（含非山非市、原住民重點）學校，及花東、離
島地區學校。

112/06/30



1120002331

2、第2階段「體驗故宮」：全國高中職以下學校。

(二)參訪時間：

1、112年10月3日(二)至12月8日(五)，週二至週五開館期間，故宮北部院區正館每日分3個時段：9時30分、10時30分、14時；每時段申請人數為30人，每校限申請1個時段。申請學校及名額將由國立故宮博物院審查，並以未參加過本計畫之學校為優先。

2、龍山寺及其他合作單位提供之參訪時段詳如實施計畫附件1「參訪與導覽服務申請表」。

四、申請方式：

(一)申請時間：

1、第1階段「友善故宮」：自112年7月10日(一)上午9時至7月24日(一)下午4時止，開放花東、離島及全國偏鄉(含非山非市、原住民重點)學校申請。

2、第2階段「體驗故宮」：申請時間自112年7月26日

(三)上午9時至8月2日(三)下午4時止，開放全國高中職以下學校申請。如「友善故宮」無剩餘名額，則不開放申請。

(二)請符合資格且有意申請之學校，於前述申請時間內至國立故宮博物院線上報名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signup.npm.edu.tw>)提出申請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及申請說明懶人包各1份，電子檔亦可於國立故宮博物院官網(網址：<https://www.npm.gov.tw>)下載，路徑：首頁/活動/當期活動/112年度下半年「故宮X龍山寺遊藝思—學子嗨FUN參訪北部院區」頁面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

線

